

[四川] 07年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4月25-5月25日报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9/2021_2022__EF_BC_BB_E5_9B_9B_E5_B7_9D_EF_c47_239975.htm

关于做好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川人办发〔2007〕101号各市（州）人事局、财政局，省级有关部门：根据人事部、财政部《关于调整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政策的通知》（人发〔2002〕20号）精神，按照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关于做好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07〕17号）安排，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现就做好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考试时间和科目 2007年度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定于2007年9月7 - 9日举行。日期考试时间考试科目9月7日下午14：0017：00资产评估9月8日上午9：0011：30经济法下午14：0016：30财务会计9月9日上午9：0011：30机电设备评估基础下午14：0016：30建筑工程评估基础根据人事部、财政部人发〔2002〕20号文件规定，参加5个科目考试人员成绩的有效期由2年调整为3年，实行3年滚动管理办法，考试人员必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5个科目的考试，方可获得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考试成绩滚动管理时间为2000年，即2000，2001，2002年为第一个滚动有效期，依此类推；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方可获得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从2002年起，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原《资产评估学》、《财务会计学》科目改为《资产评估》、《财务会计》，其余三个

科目不变。二、报考条件（一）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遵纪守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报名参加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1.取得经济类、工程类大专学历，工作满5年，其中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3年。2.取得经济类、工程类本科学历，工作满3年，其中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1年。3.取得经济类、工程类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研究生班毕业，工作满1年。4.取得经济类、工程类博士学位。5.非经济类、工程类专业毕业，其相对应的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年限延长2年。6.不具备上述规定学历，但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经济、会计、审计专业初级资格考试，取得相应专业技术资格，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5年。根据人事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国人厅发〔2004〕5号文件规定，符合上述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居民，也可申请参加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二）免试部分科目的条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2年，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为经济类、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可免试1科相应考试科目。其中，评聘为高级工程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副研究员等）职务的人员，可免试《建筑工程评估基础》或《机电设备评估基础》科目；评聘为高级经济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副研究员等）职务可免试《经济法》；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副研究员等）职务可免试《财务会计》。三、资格审查及报名时间 我省报名时间统一于2007年4月25日至5月25日。各市、州于5月31日前将报名软盘（含照片库）报省人事厅考试中心。报名按属地原则进行，由本人提出申请，同时在四川人事考试网上www.scpta.gov.cn下载打印《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表》或到当地人事考试机构指定的

报名点领取报名表并认真填写各项内容。经所在单位审定、签字和加盖公章后，持学历证明、学位证书和评估相关工作年限证明（香港、澳门居民需提供香港或澳门公立全日制高等院校经济类、工程类大学专科以上学历或学位证书、有关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经历的证明和香港或澳门居民的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两张一寸免冠照片到当地人事局考试机构进行资格审查并办理报名手续。中央及省直在蓉单位的报考人员，携带上述材料到四川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成都市新华大道三槐树路2号，电话：86740101、86740202、86740303，网址

：www.scpta.gov.cn，联系人：李文利）进行资格审查、复审和办理报名手续。滚动考试考生的档案号，是考生考试管理、证书管理、资格注册管理的基础性信息。各报名点在报名时，必须对此予以确认，以确保滚动考试考生档案号的唯一性，不允许出现考生多档案号的情况。各地考试报名机构在进行资格复审时，必须严格按照报考条件，落实责任制，把好资格审查关。要对报考人员提供的材料进行认真复核、审查，重点核查各类证书及相关证明文件的原件。资格审查人员须在《报名表》上明确签署审核意见、签名并加盖单位印章。做到谁复审、谁负责，谁出问题、谁承担责任。各市、州职称工作部门要按照管理权限，对本地区资格报考人员的情况进行抽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要立即取消考试资格。对提供虚假证明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考试资格的人员和不严格按照报名条件或以不正当手段协助他人取得考试资格的人员，必须按《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事部令第3号）进行严肃处理。四、注册

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采取《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进行管理。档案号是滚动管理的依据，请告诉考生保管好，以备下年度报考时查询。类别、级别、专业及科目代码如下：类别 级别 专业 科目 32、注册资产评估师 4、考四科 01、免建筑工程评估基础 1、资产评估2、经济法3、财务会计4、机电设备评估基础 02、免机电设备评估基础 1、资产评估2、经济法3、财务会计5、建筑工程评估基础 03、免财务会计 1、资产评估2、经济法4、机电设备评估基础5、建筑工程评估基础 32、注册资产评估师 5、考五科 01、考全科 1、资产评估2、经济法3、财务会计4、机电设备评估基础5、建筑工程评估基础 五、考点考场设置按照《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第六条“考场设在省辖市以上城市”的规定，原则上考场统一设置在四川省人事人才考试测评基地。准考证号由省人事厅考试中心统一编排。有条件的考生可于考前一周登录四川人事考试网（WWW.SCPTA.GOV.CN）打印本人准考证，并认真核查准考证上各项内容，仔细阅读考场规则，按要求准备考试用品。无条件自行打印准考证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到当地人事考试机构领取准考证。请各市州人事考试机构务必做好宣传工作，及时通知考生。考生凭准考证、身份证（不含旧版临时身份证、过期身份证和身份证复印件）进入考场，考试时考生可携带钢笔或圆珠笔（黑色或蓝色）、2B铅笔、橡皮、计算器（免套、无声、无储存编辑功能）。答题所用草稿纸由考场统一发放、收回。传呼机、手机一律不得带进考场，违者按违纪处理。六、每个考试科目（共五科）的试题均由客观题和主观题（印制在一份试卷上）组成，配有答题卡 and 答题纸。客观题部分在答

答题卡上作答，主观题部分在答题纸上作答。七、由于各科试题均由客观题和主观题两部分组成，主观题部分实行全国集中阅卷，请各考点务必在考后2天内将各科试卷送省人事厅考试中心。八、考试收费标准根据省物价局川价字费〔2003〕237号文件的规定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重新核定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4〕1108号）精神，报考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收费每人每科58.00元，各市、州按报名人数每人每科留存5.00元，其余经费报软盘时一并上缴省人事厅考试中心用于上缴人事部考试中心和考务支出。各市、州的考场设置费由省人事厅考试中心统一划拨。九、凡需订购考试大纲、考试用书，请于5月底前到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成都市红星中路二段120号亚新大厦10楼，电话：028-86759501，联系人：蓝仕铭、叶茂）订购。十、各地要加强领导，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落实责任制，严肃考风考纪，严格证书管理，保证考试工作顺利进行。四川省人事厅 四川省财政厅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七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